广东新华印刷有限公司南海分公司

抱车采购招标公告（4-15）

我公司现计划采购一辆抱车，按照公平、公正、公开原则，特将本次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，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参加。

1. 项目名称

广东新华印刷有限公司南海分公司抱车采购项目（4-15）

1. 项目限价：286000元（含13%增值税）
2. 车辆参数
3. 叉车类型：平衡重式叉车；
4. 叉车型号：H30D；
5. 前轮胎：实心承载轮27\*10-12；
6. 后轮胎：实心转向轮6.5-10；
7. 门架提升/缩回/自由提升高度:三级门架5355/2462/1674;
8. 货叉架宽度（毫米）：货叉架1300/6滚轮3.5t；
9. 货叉长度（毫米）：无货叉；
10. 传动方式：静压传动；
11. 操纵杆：集中式；
12. 踏板系统：双踏板系统
13. 护顶架：标准护顶架2200高；
14. 附加项及其他：卡斯卡特纸卷夹/集中式指尖控制手柄/二、三级门架侧双附加油路/标准型座椅带ISO/外置后视镜/附加一字指尖控制手柄右锁定/车身侧双附加油路/空气预滤器/倒车蜂鸣/自动灭火装置/标准照明/CE标志。
15. 商务要求
16. 承诺出现质量问题包退换；
17. **投标文件中的报价需为一切费用的总价（包含但不限于**货物价款、运费、税费等其他所有费用）
18. 承诺2022年6月15日前交货；
19. 其他要求
20. 保证金缴纳数额及形式：
	1. 本项目保证金为5000元，以现金、转帐或电汇的形式交纳**（**注：必须使用公户进行转账或电汇，交纳保证金时请备注“**抱车采购项目（4-15）**”），以到账为准。保证金作为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，其缴纳凭证应与报价文件封装在一个信封中。
	2. 投标人的保证金，在确定中标人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按保证金来源原额无息退回。
	3.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，保证金被依法没收：
		1. 未经同意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，或者在报价文件中未说明，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；
		2. 未能在规定期限内与招标单位签订书面合同的；
		3.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。
21. 报价文件的构成
22. 营业执照。
23.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、法定代表人投标授权委托书，投标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、联系方式。
24. 税务登记证、项目相关许可证书、项目相关资质书。
25. **报价单（需提供所报设备的具体参数文件）。**
26.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。

**注：投标人必须按照以上要求准备投标文件，如有其他文件，投标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自行补充，投标文件须全部加盖公章。如到投标截止时间，投标人不足三家，招标人可以和投标人进行商务谈判确定中标人。**

1. 报价文件的递交
2. 报价文件及保证金（到账为准）递交的截止时间：2022年4月22日上午9 ：30。
3. 报价文件送达地点：广东新华印刷有限公司南海分公司（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盐步河东中心路23号）。
4. 招标单位开户银行及业务联系方式
5. 开户银行：中国工商银行佛山南海蟾丰支行

**（如网银上无法查到蟾丰支行，可直接录入中国工商银行佛山盐步支行）**

**行号：102588002290**

1. 开户银行帐号：2013813119200011065
2. 招标人：广东新华印刷有限公司南海分公司
3. 地址：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盐步河东中心路23号
4. 项目咨询人：李先生 0757-85725384/13760916759
5. 文件接收人：曹小姐 0757-85725393/18927711693

（为避免错过重要信息，请在工作时间周一至周五8:00～11:30,13:30～17:30咨询）

广东新华印刷有限公司南海分公司

 2022年4月15日